

市中区科学技术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和省、市有关工作要求，编制本报告并向社会公开。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市中区人民政府门户网

（<http://www.zzszq.gov.cn/>）查阅或下载。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科学技术局联系（地址：枣庄市市中区君山中路 321 号，邮编：277100，电话：0632-3083197，电子邮箱：szqkxjsjadmin@zz.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区科学技术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进一步调整优化公开目录，深入拓展公开渠道，持续丰富公开形式，对照《区政府工作报告》，按季度上报公开目标任务完成情况，接受广大企业和群众监督，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和实效。全面深化政务公开，持续规范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有效促进了政务公开工

作的常态化、规范化、标准化水平，政府信息公开水平实现新的突破。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主动公开信息 35 条，其中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35 条。我局对机构设置、部门职能、办公地址、联系方式等情况进行了公开，完善更新了领导班子分工情况及主要负责人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

1、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2 年，市中区科学技术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收费和减免情况：

市中区科学技术局无收费和减免情况。

3、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市中区科学技术局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完善信息公开管理流程。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流程管理机制，对在区人民政府门户网公开的内容，由分管领导、主要领导严格审查把关，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传送和平台管理。

二是严格做好公开信息保密审查。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规定，按照“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

（四）平台建设情况

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幸福微市中”等平台发布信息，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和形式，加强科技信息公开、宣传。

（五）监督保障方面

根据工作需要和人员变动情况，调整了区科学技术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局办公室具体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	法律服务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还需进一步提升。

改进措施：积极派出人员参加上级举办的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能力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市中区科学技术局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产生的收费事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2 年度市中区科学技术局严格按照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开展工作，狠抓任务落实，确保完成各项工作目标。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2022 年，市中区科学技术局共承办区人大代表建议 3 件、区政协委员提案 4 件，办复率 100%。

（四）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数据统计没有需要说明的事项。

（五）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市中区科学技术局联系（地址：枣庄市市中区君山路 321 号，邮编：277100，电话：0632-3083197，电子邮箱：

（szqkxjsjadmin@zz.shandong.cn）。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2022 年，市中区科学技术局无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市中区科学技术局
2023 年 1 月 11 日